

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污水、废气处理设施委托运维和 实验室固废危废委托管理项目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方）：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乙方（供货方）：南通大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经评标委员会的认真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污水、废气处理设施委托运维和实验室固废危废委托管理工作。

（二）服务方式

安排专业的技术团队成立项目组（团队人员安排详见投标响应文件），根据甲方的需求开展技术服务工作。

（三）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即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6 年 6 月 19 日。甲方每年对乙方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续签下一年合同；若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扣除相应费用，并不再续签下一年合同。一年合同期满但甲方未获得下年预算批复、需求取消或上级采购方式调整，则经甲方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到期终止，不再顺延。如预算缩减低于合同价，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合同价不高于预算价且原有服务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每年签订一次，最多续签二次。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须在合同约定期间内向乙方提供开展工作所需的有关技术资料，就乙方需书面回复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2、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相应便利，协助乙方人员开展与当地有关政府部门的沟通和协调工作，保障乙方项目开展的现场条件。
- 3、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服务进展情况等相关内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具体

合同专用章

环境
合同专用章
30600003

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4、当甲方认为乙方的专业人员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与损害甲方利益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专业人员或双方协商解决。

5、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保持联系。

6、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在服务过程中，若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乙方有权实地勘察，有权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要求甲方予以明确。

2、乙方应及时答复甲方提出的具体问题和建议。

3、乙方（包括其专业人员）不得参与可能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4、乙方及其人员须为甲方相关信息履行保密义务。

5、乙方应当指定专人与甲方联系，该联系人应及时答复甲方的咨询并做好与本合同下服务有关的协调工作。

四、验收方式和质量要求

（一）验收方式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提供为期 1 年的技术服务工作。如遇有特殊情况，双方协商。

（二）质量要求

本合同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应符合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一）服务报酬

本合同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金额 壹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 (¥197500.00)，主要包含检测试验、维护保养等方面的技术服务工作。

（二）支付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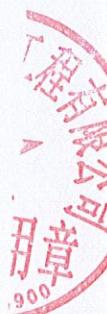
1、本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0%；

2、2025 年 12 月，甲方阶段性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

3、合同期满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50%。

六、知识产权与保密义务

1、本合同下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2、乙方对本合同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本约定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3、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并应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及时向甲方归还或按照甲方指示销毁资料。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要求完成运维服务或管理的，则根据考核结果扣除部分合同款。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项目总额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八、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指火灾、地震、洪水、战争等）使乙方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货时，乙方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有关政府机关所出具的不可抗力因素证明。

2、在不可抗力发生时，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

3、除非甲方书面另有要求，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

4、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约，并在 30 天内不能恢复履约，则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合同终止以前双方应得的利益问题。

九、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乙方在本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采取了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危害到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甲方的合法权益。

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且，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如果甲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一、合同构成

1、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 (1)本合同书；
- (2)成交通知书；
- (3)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
-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
- (5)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协议。

2、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十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期满后，如无违约行为，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

甲方：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2025.6.20

邮政编码：

乙方：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